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

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山推股份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3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山推股份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公告》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5年4月22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交易日（2025年4月22日）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1	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	364,399,684	24.29%
2	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	236,705,601	15.78%
3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47,237,169	3.15%
4	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	42,926,314	2.86%
5	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—社保基金17022组合	21,445,800	1.43%
6	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	14,689,800	0.98%
7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—华夏经典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12,705,844	0.85%
8	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—自有资金	9,313,645	0.62%
9	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—分红—个人分红—019L-FH002深	9,079,431	0.61%
10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8,672,550	0.58%

二、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交易日（2025 年 4 月 22 日）前十名无限售
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1	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	236,705,601	18.00%
2	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	180,612,399	13.74%
3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47,237,169	3.59%
4	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	42,926,314	3.27%
5	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—社保基金 17022 组合	21,445,800	1.63%
6	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	14,689,800	1.12%
7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—华夏经典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12,705,844	0.97%
8	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—自有资金	9,313,645	0.71%
9	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—分红—个人分红—019L-FH002 深	9,079,431	0.69%
10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南方中证 1000 交 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8,672,550	0.66%

特此公告。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